

在職專班論文寫作：

本課程的主要目標在於協助法學院碩士在職專班的同學進行論文寫作.主要是碩士論文寫作。

課程的內容包括:

一、如何找研究題目、找資料、處理論文寫作時的心情、研究倫理（抄襲問題與其他）

二、 碩士論文寫作的幾種模式說明(從目前已經完成的不同領域的法學碩士論文中加以分析)

分析碩甲班(原法律系畢業的研究生、法科所同學甚至在職專班同學)或碩士在職專班目前已經完成的論文型態

討論一個碩士論文應該如何書寫，。什麼樣的論文是好論文、什麼樣的論文可能是有問題的論文、如何分辨

二 討論如何針對自己的研究興趣或想要的方向規劃論文的內容

三 透過討論協助同學思考如何產出論文大綱(參考的範例在哪裡?)結構如何發展

四 分析論文中語言的運用、論文架構、與參考書目的排版

五 探討如何與指導教授討論自己論文

課程大綱

一 碩士論文寫作的幾種模式說明一(分析現有法學碩士論文的幾種寫作風格與可能)

依碩士論文領域(公法/刑法 民法 基礎法學 財經法學 勞社法組及其他科際整合領域學科)碩士論文寫作格式

與內容加以分析

二 針對不同法學領域可能有的論文寫作新方向加以討論--例如如何從傳統的寫作方向發展出符合現階段

上課進度

週次 日期星期六下午 1：30-4：30

上課內容

第 1 週 97 年 9 月 20 日 開學(星期六)本課程開始上課

說明本課程內容與進行方式、討論同學報告如何進行，以及分析並討論法律碩士論文寫作的幾種模式(透過分析現有台灣法學碩士論文討論論文寫作的幾種風格與可能方向)

第 2 週 97 年 9 月 27 日

請每位參與課程的同學針對自己感興趣或將選擇論文領域的碩士論文 1-2 份（也將教導參與課程的同學到國家圖書館觀看論文）。加以閱讀、分析並討論從參與課程的同學未來論文寫作的方向著手。

等修課的同學名單確定後，在下面的課程中，均會針對參與課程同學們的大綱如何發展進行討論

第 3-5 週：97 年 10 月 4 日、11 日、18 日

<p>分析民法與刑法論文可能的寫作風格與可能。</p> <p>並討論論文的第一章書寫方式，從他人的論文開始參考起，並進而請參與課程的同學開始嘗試擬定自己的論文第一章。例如論文寫作的動機、論文的架構、論文的研究方法。（什麼是研究方法）</p> <p>第 6-8 週：97 年 10 月 25 日、11 月 1 日、8 日</p> <p>分析憲法、行政法論文的寫作方格</p> <p>討論論文的本文如何開始：研究方法確定：法釋義學、法社會學、法社會學或者法律語言分析等議題</p> <p>分析其他的論文如何開啓第一章</p> <p>第 9-11 週：97 年 11 月 15 日、22 日、29 日</p> <p>分析 財經法、勞動法與社會法的論文寫作方式</p> <p>討論論文的第二章可以如何架構，以上述領域的論文分析</p> <p>分析哪些領域的論文比較常用哪些方法，請同學斟酌自己將用的方法</p> <p>在上述上課時間同學就開始擬定自己論文大綱如何產生(參考的範例在哪裡?)、並朝論文的每個章節如何進行加以討論。</p> <p>第 12-18 週 97 年 12 月 6、13、20、27 日；2009 年 1 月 3、10、17 日日（有可能 12 月 27 日與 1 月 3 日中每次上兩個課程。以上以同學們同意為前提）</p>
<p>教學方式</p>
<p>這個課程嘗試將論文寫作的過程透過分析加以系統化 讓法律碩士在職專班的同學了解一份法學可以如何被製造出來，因此不管是想要在哪個法學研究領域進行碩士論文寫作的同學均歡迎參加(不分公法 刑法 民法或基礎法學 勞社法甚至財經法組)。</p> <p>本課程主要透過教師的導引讓參與課程的同學可以自覺的了解自己論文可以如何被製造出來 甚至包括如何準備論文口試等議題都將在本課程中討論與分析</p> <p>暑假期間有興趣本課程的同學可以開始閱讀各大學跟自己領域有關的碩士論文(同學可以先自行到圖書館先翻閱各種跟自己有興趣的主題的論文)或各種法學期刊論文(任何參與課程的同學都可以選擇法學期刊論文中跟自己有興趣的主題有關的論文)。</p>
<p>教學助理工作項目</p>
<p>一、教學助理將協助準備及整理上課資料、</p> <p>二、負責點名並協助跟同學溝通上課內容、上課意見。</p> <p>三、協助教師經營遠距教學網，將上課同學在遠距教學網所表達意見加以整理並在必要時，參與討論</p> <p>四、協助教師整理報告並對於報告或作業進行初步評估</p>
<p>課程要求/評分標準</p>
<p>一、積極參與課程討論 30 分</p>

二、期中口頭報告佔 30 分

三、期末報告--論文大綱及重要內容說明 40 分

交報告時間：2009 年 1 月 22 日，交到數位學習網作業繳交區。無法順利上網交作業者請直接寄給教師或助教。

mail 住址：hschen@nccu.edu.tw

（由於學校規則改變，因此老師對於學生的成績在上學期必須在期末考結束後，兩週內交出。下學期在 7 月 31 日前交出。因此請同學在上述日期交期末報告。

參考條文：依本校第 147 次校務會議通過學則修訂，本校碩博士班成績繳交期限自 97 學年度第 1 學期修訂如下：「碩、博士班學生上學期成績，應於校定期末考試結束後二週內繳交；下學期成績，應於 7 月 31 日前繳交。」

參考書目

畢恆達（2005）爲甚麼教授沒告訴我？台北：學富

王德育教授，元智大學 藝術管理研究所在網路上所寫（論文寫作注意事項與格式）時間：2002 年 12 月 25 日。網址：http://www.yzu.edu.tw/yzu/art/chinese/FILE/Chicago_style.doc